

四川华信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

SICHUAN HUAXIN (GROUP) CPA FIRM

川华信专(2012)013号

审核报告

新希望财务有限公司董事会:

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新希望财务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新希望财务公司)管理层对2011年12月31日与其经营资质、业务和风险状况相关的风险评估说明。真实、完整地提供所有相关资料是新希望财务公司的责任,我们的责任是对新希望财务公司所做的与其经营资质、业务和风险状况相关的风险评估说明发表专项意见。

我们的审核是根据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》进行的。在审核过程中,我们结合新希望财务公司的实际情况,实施了包括了解、测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。我们相信,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。

经审核,我们认为:

一、新希望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《金融许可证》、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》。

二、未发现新希望财务公司存在违反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规定的情况,新希望财务公司的各项监管指标符合该办法第三十四条的规定要求。

三、新希望财务公司风险评估说明与实际相符,未发现有风险评估说明与公司实际不符的情况。

本报告仅供四川新希望股份有限公司上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使用。未经书面许可,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。

附件:新希望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说明

四川华信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

中国注册会计师:

有限责任公司

中国 成都

中国注册会计师:

二〇一二年一月十八日